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松仁路7號5樓

電話：(02)8758 6940

傳真：(02)8758 6920

聯絡人：張乃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12日

發文字號：瑞銀信字第67號

主旨：瑞銀盧森堡系列基金重大變更事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 瑞銀(盧森堡)日本股票基金公司變更投資組合經理人及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投資策略變更，自106年4月7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附件受益人通知中譯本。

二、

基金中文名稱	ISIN Code	Fund Code
瑞銀(盧森堡)澳洲股票基金(澳幣)	LU0044681806	92920
瑞銀(盧森堡)生化股票基金(美元)	LU0069152568	512723
瑞銀(盧森堡)加拿大股票基金(加幣)	LU0043389872	67821
瑞銀(盧森堡)歐洲中型股票基金(歐元)	LU0049842692	255790
瑞銀(盧森堡)保健股票基金(美元)	LU0085953304	855245
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	LU0072913022	547581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LU0067412154	512613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月配息)(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LU1152091168	26276928
瑞銀(盧森堡)新加坡股票基金(美元)	LU0067411776	512615
瑞銀(盧森堡)日本股票基金(日幣)	LU0098994485	828785
瑞銀(盧森堡)美國小型股票基金(美元)	LU0038842364	618344

正本：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銀行台北分行、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總經理 焦 新

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日本股票基金(日幣)

瑞銀(盧森堡)新加坡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澳洲股票基金(澳幣)

瑞銀(盧森堡)生化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加拿大股票基金(加幣)

瑞銀(盧森堡)保健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歐洲中型股票基金(歐元)

瑞銀(盧森堡)美國小型股票基金(美元)

受益人通知函節譯文

本公司董事會，謹通知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開說明書 2017 年 4 月版本變更如下：

- 1) 瑞銀(盧森堡)日本股票基金(日幣)投資組合經理人將自公開說明書 2017 年 4 月版本生效日起由瑞銀資產管理(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瑞銀資產管理(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
- 2) 除了目前透過滬港通投資中國大陸 A 股外，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將得透過深港通投資並持有中國大陸 A 股。深港通為香港證交所、深圳證交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公司及香港證券結算公司所發展之證券交易及結算系統，以連結香港和中國大陸之股票市場。深港通包含使投資人得透過香港證券商和香港證交所成立之證券交易服務公司下單交易深圳證交所上市股票之北向交易連結。更多深港通資訊可至以下網站查詢：

http://www.hkex.com.hk/eng/market/sec_tradinfra/chinaconnect/chinaconnect.htm

上述變更係為增加子基金直接投資深圳上市之中國大陸 A 股之能力。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及瑞銀(盧森堡)大中華股票基金(美元)之投資政策亦會隨之修正以包含透過深港通投資中國大陸 A 股。

- 3) 「淨資產價值、發行、贖回與轉換價格」章節(f)刪除以下文字：「子基金於交易日與交割日間所賺取之利息收入包括於相關子基金資產之評價中。特定評價日之每股資產價值因此包括預計利息收入。」以釐清上述原則僅適用於貨幣市場工具之評價。



- 4) 「定期報告與公告」章節：投資人通知將公告於
www.ubs.com/lu/en/asset_management/notifications 並得以電子郵件寄發已提
供電子郵件地址之投資人。若投資人未提供電子郵件地址或盧森堡法律或主
管機關另有規定，通知將郵寄至投資人登記之地址。

除另有訂定外，以上變更將自 2017 年 4 月 7 日起生效；相關內容請見本基金公
開說明書 2017 年 4 月版本。

盧森堡，2017 年 4 月 7 日，瑞銀基金管理(盧森堡)股份有限公司